

上卷

骆飞 著

摄影创意36计

中国摄影出版社



序

任一权

我与骆飞，可说是忘年朋友了，我痴长他十四岁。

记得第一次见面大概是在1980年12月召开的第一届中国摄影艺术理论年会上。这样算来，从相见、相识、到相熟，也有16个年头了，是我为数不多的钦佩的青年朋友中的一位。他从影艺创作、从影艺理论写作都比我早，在摄影界可算得上是位“文武双全”的人了。据我所知，他先后有2000余幅图片、100多篇论文在各大报刊发表，其中有不少作品和文章在国内外获得好评并获奖。他曾访问原苏联、美国，回国后与同道一起办了摄影作品展，并出版了大型画册《'90苏联》、《美国印象》。他还出席了第一届、第二届世界华人华裔摄影家影艺研讨会，作了学术发言，受到海内外朋友的好评。值得一提的是，在他跨入不惑之年时，却向“很不景气”的摄影界奉献出自己潜心多年“将摄影学与文学、哲学、美学、社会学联系起来”“进行理论思考”所得的结晶——一本题为《摄影·怪圈·谜》的专著。而在市场经济大潮冲击下人们价值观念改变着的今天，又写出了这本《摄影创意36计》，可见其守志之坚，宁过笔耕清苦的生活，以求心之所安，情之所托。这种精神着实是难能可贵，也很可值得称道和钦佩的！

如果说，《摄影·怪圈·谜》是一本探讨摄影本质，换言之，是一本摄影本体论的话，那么这一本《摄影创意36计》就是它的延伸，是摄影创作论了。所谓“36计”，在我看来，就是讨论36个与摄影创作有关的问题，并非通常所理解的36个“谋略”！全书以阐述“摄影创意”最具有根本意义的思维方式为开篇，继而说创新、说提炼、说直觉……笔意纵横，颇有“笼天地于形内，挫万物于笔端”（陆

机《文赋》)的味道。文风活泼、清朗,读之如行山荫道上,徐徐走去,两旁杂花生树,令你目不暇接,不知不觉中径尽天兰,已是另一个天地哩。写得这么深入浅出,这么丰富多彩,这么挥洒自如,足见作者功力!

世上少见“无暇之玉”,《摄影创意 36 计》自然也有它的不足。记得苏联作家巴乌斯托夫斯基在自己的《金蔷薇》卷首写过这么一段“自白”:

在这本书里,有许多地方叙述得不连贯,甚或不够明确。

有许多东西是值得争论的。

这本书既不是什么理论研究,更不是什么指南之类,而仅仅是我对作家劳动的理解和我自己的经验的札记而已。

.....

但如果我能使读者对作家劳动的绝妙的实质得到些微的概念,即便是一点也好,我便以为我算完成了对文学的义务了。

亲爱的读者们,我想借用这段作家的“自白”当作我对本书得失的评价,该是恰当的吧?

我期待着本书下卷的早日问世!

1995 年 8 月

目 录

序.....	(1)
1. 以脚代手	(1)
2. 明知故犯	(6)
3. 移花接木	(11)
4. 删繁就简	(17)
5. 借梯上屋	(22)
6. 以虚托实	(27)
7. 把握直觉	(32)
8. 注意对比	(36)
9. 体语揭秘	(40)
10. 炼蜜为丸	(46)
11. 反弹琵琶	(51)
12. 捉住小鸟	(55)
13. 传情达意	(60)
14. 乞巧求妙	(66)
15. 指绿为红	(71)
16. 梦笔生花	(75)
17. “似”与“不似”	(80)
18. 不患不了	(85)
后记	(89)



以 脚 代 手

记得那是个周末。晚上，从外地来京的几位影友在我的“耘天斋”小坐。

小D两杯酒落肚，话便多起来：“论资历，我不算太长，可搞摄影也七、八年了，大小奖也得过些，可就弄不明白，为什么混到今天，连快门也按不下去了。”

接着，大W也煞有介事：“不是酒喝多了，我说，眼下有两只眼睛两只手的就能举起相机照相，片子就能东南西北满天飞，我不比人家少点什么零件，可就是没辙，就像冒牌侦察兵，攀着绳子爬高墙，还没到半道，就筛糠，上吧，无论如何上不去；下吧，又不甘心。”

小F有点爱开玩笑，说起话来不着边际：“我说你们累不累？喝酒就好好喝，不喝就在一边呆着。如果真想长点学问，书架上有的是书。”

我接过话题：“如果大伙都觉得该找个新话题我倒可以讲个故事。”

大家一致赞成。于是我讲了怪盗吕班的故事：

那是一个夜晚，有位被称为“怪盗”的大侦探吕班，悄悄潜入某公爵的住宅，任务是从三楼卧室偷出重要的外交信件。按照事先侦察好的路线，他顺利地找到了

藏文件的地方，取了出来。可当他正要离开，门外传来了脚步声。原来参加晚会的公爵提前回来了。怎么办？吕班进退两难，被逼在一个窗帷背后。

就在这紧急关头，助手出现在对面大楼的窗口。吕班喜出望外，他决定先将信件交给助手，自己再设法脱身。他爬上窗台，向对方伸过手去，差一点；探下身子，还差一点。这可难坏了吕班和他的助手。

吕班开动他那足智多谋的头脑。要有个杆子之类的东西就好了，可没有。将文件扔到对面？不行！有风，万一被吹跑了，前功尽弃。跳过去？对面窗台没有落脚点，显然此路不通。方案一个个提出来，又一个个被否定了。突然，他眼睛一亮，有了——

小 F 伸手示意，说：“别忙，让我们猜猜看，他有了什么办法？”

七嘴八舌。说者有意，听者用心，煞是认真。

小 D 诡秘一笑，说：“原来，你是借题发挥，讲摄影，要我们为自己开处方！要说，我目前的处境还真有点像那个大侦探哩！”

小 F 嘻嘻一笑：“别自比杨贵妃了，把自己尽往高处打扮。不过，你这么一提醒，还真使我想起一件事。记得是三月初，我去拍学雷锋做好事，现场转了好几圈，楞是接不上火：拍吧，修车、剃头、扫马路，老一套！不拍吧，辛辛苦苦走一趟，实在冤得慌。最后只好草草拍了几个镜头，到家就扔到了一边。”

大 W 开腔了：“我们思来想去，尽是一条道上乱闯，走进了死胡同，看来要悬崖勒马才是。”

小 D 不解：“你是说丢下相机，改行？下海？”

“哪里的话，我是说——”

我接过话头，说：“还是让我们来看看吕班吧。他急中生智，爬出了窗台，用手拉着窗框，脱了鞋，把信件夹在脚趾中伸出去，终于如愿以偿。他的成功之策就是摆脱了以往人们总是用手传递信件的习惯思维定势，而‘以脚代手’。我们如果引申一下，摄影创作中是不是也能‘以脚代手’呢？”

小F激动地站了起来，说：“甭说，我还真见过一位刚刚学摄影没两年的影友，把相机放在地上，人躺在那里，用脚去按快门，说是‘玩摄影’。”

大W争辩道：“你弄错了，老师讲的‘以脚代手’，我理解是换脑筋。”

这可说到了点子上，我接下去说：“摄影艺术创作的窍门很多，但最基本也最关键的是思维。没有成功的思维，创意是不可能的。对于摄影的人来说，无论是大腕小腕，无论是老手新手，都有可能思维上陷入绝境。要绝处逢生，就必须成功地把握自己的思维。在我们平常的摄影活动中，由于思维惯性和惰性形成的思维定势，使得不少人在复杂的思维领域里爬着一条单一枯燥的滑梯，常常不由自主，结果在同一水平上重复。比如说，摄影艺术之途上的‘轻车熟路’有时就会使人陷入思维惯性的轨道。由于平时积累的大量信息没有融入积极的创造思维之中，结果只能推动思维的轮子作惯性运动。另一种就是惰性思维。不肯开动脑筋，另辟蹊径，总习惯于穿新鞋走老路；照猫画虎，别人怎么拍我就怎么拍，一次成功，不再突破。结果越拍越懒，越懒越难。”

小F点头称是之后向我发难：“你说得很有道理，那么我想请教一下，用你说的那个‘以脚代手’妙计，去拍学雷锋活动，你会如何拍？”

这已经不是理论问题了。不过我还是十分情愿地作了回答：记得有位摄影者拍过一张《给雷锋叔叔让座》，我觉得思维较新。他摆脱了人们通常的思维定势，向前走了一步，我比较喜欢这样的作品。有位画家，画过一幅画，题目叫《是谁替我把雪扫》，画面表现了一位军属老大爷清晨推开门，惊奇地发现门前积雪都被清扫干净，却找不到是谁扫的，扫雪的小学生拿着工具藏在一边窃笑。画面生动有趣。这样的创意，虽没正面表现学雷锋做好事，却收到了比直接表现更好的效果。说到这儿，我又想起了一件事。那是一年春天，我到工厂采访，车间里没几个人。一问，才知大家上街学雷锋

了。于是我灵机一动，拍了一张大大的车间只有几个人在检修机器的镜头，题目叫《他们学雷锋去了》，大伙说：“挺有新意的！”还有一次，那是今年春天，我采访 21 世纪学校，正赶上学校庆典，隆重而又热烈，台上领导讲话，台下学生规规矩矩听着，很难拍出什么新东西来。一直到会议结束，学生要回教室了，这时候，有几个孩子不顾一切从队伍里冲将出来，跑向在栏外观看的父母身边，继而便是泣不成声，接下来便是安慰，依依不舍……对于全封闭教学的崭新学校而言，确实要遇到许多意想不到的问题。当今的“小皇帝”们与望子成龙的父母们被一种力量强行隔开以后，各自的心态又将如何呢？我抛开了惯用的习维方式，把镜头对准了正在进行语言交流和心灵对话的父子、母女们，拍摄了《向爸爸妈妈汇报》（见图）。



向爸爸妈妈汇报 骆 飞摄

画面很平常，可比起上台领奖，表决心，敬队礼显然生动得多。有位朋友看了说：此时虽无声，却有千万言。让人心头一阵阵发酸。

“那你怎么就想到要这么拍的呢？”小 F 穷追不舍。

“这也用得上一句老话，叫‘长期积累，偶然得之’。人的思维常常是被知识的积累而驱使。有了深厚的生活积累和广博的知识积累，才可能临场机敏，思维发散，八方来风，左右逢源，嘻笑怒骂皆成文章，正攻侧击，终得成功。总之，我们只要根据生活，从实际出发，现场感受，见机行事，思维活跃，作品就可能出人意料。”我说完这些自觉时已不早，大家各自回营去了。

【题解】

主要是从思维对创作的影响入手，提出克服思维定势改变思维习惯的重要性、必要性和可行性。





明知故犯

古诗曰：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京城一场大雪，虽未像梨花盛开，却的确为都市医治干燥、焦躁提供了一剂良药。

朋友乘兴踏雪，来“耘天斋”小坐。客人中有一位颇有冲劲的新潮画家，外号“小毕”。临窗而立，眼前茫茫白雪自然成为话题。我们海阔天空，思潮滔滔。

“小毕”兴至，要纸笔，即兴作一幅“怜雪图”。我等分左右而立，一饱眼福。

我实在想不出来，如何“怜雪”？“小毕”也不说话，只见他调好诸多颜色，各种笔指间在握，仔细上下端详，几欲落笔，却又在半空停下。最后就像气功师一般，运足了气，泼墨点染，纵横恣意，挥洒自如，一气呵成。

意想不到！画基本上由融为一体的两部分构成，上部一斜入画面的覆盖着积雪的松、竹，雪晶莹纯净却很沉重，压着枝叶直往下坠，正将离未离。下部似乎是地面上的雪，被不同颜色污染，显得花而且脏，残破且僵硬。看得出，作者既有怜地面之雪被污被残之意，亦有怜空中之雪稍不经心便会落入红尘失却洁身之心。

我们左看右看，一种莫名其妙的感觉袭上心头。对

中国画，我所知寥寥，只得虚心求教。“小毕”十分爽快坦诚。他说：“我作画，最不愿左顾右盼，随波逐流，也很少思前想后，亦步亦趋。我的秘密之一是明知故犯。明知，就是说，对古代的，近代的，当代的；对中国的，外国的；专业的，业余的，要知，不仅要知，还要明明白白地了解、认识。故犯，就是挑战，就是违犯，就是冲破，当然这是故意为之，有意为之，是向真理靠拢，而不是犯错误。”“小毕”说至这里望望我，似乎在征求我的认同。

我接过话头问：“艺术创作都有一定之规，如果反其道而行，岂不要碰壁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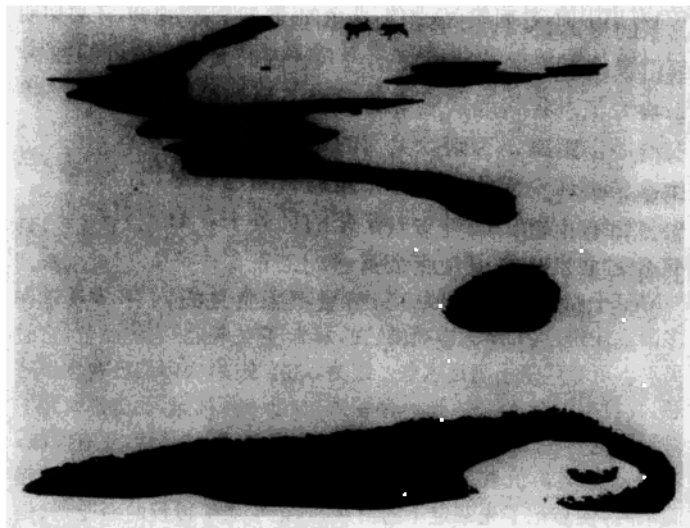
“非也！创作本质上就是完美地表现自己独特的审美感受，只有不受‘规矩’约束，不为积习所惑，才可能标新立异，刻意求新。”“小毕”干脆以他的新作为例，进一步阐发他的观点：“我欣赏过许多画雪佳作，也知道画雪要画它的素洁，它的轻软，它的晶莹，它的灵动。可我就是不满足这些。因为，这样去做，大师们已有佳作高悬，我等望尘莫及。今天，一路踏雪，加上一顿乱侃，我仿佛找到了一种感觉。我觉得雪不只是松软，还有坚硬；不只晶莹，还有浑浊；不只轻盈，还有沉重；不只是欢乐地飞舞，还有痛苦的呻吟。我举起画笔时，便忘记了先辈定下的清规，忘记了老师传授的经验，只是随心而动，画我的感觉。现在看来，不少地方‘犯规’了，是明知故犯，可你们不觉得它有点创意吗？”

“太有创意了！”我毫不掩饰自己的观点：“其实，艺术不只是需要技巧，更需要创意。没有创意就是死作，有了创意，便有了生命。”

“小毕”兴致不减：“我完全赞同。这个‘明知故犯’，是不是也适用于摄影艺术创作？”

“依我看，也可试试。我想了一下，其实，摄影实践中也有不少这样做获得成功的例子哩。刚才我们说到雪，其实拍雪景，也有很多‘常识’的，或者说有不少‘规矩’的。可近些年来，不少摄影者也在打破某种‘戒律’，与以往的‘惯例’相区别。记得有幅作品，题名《初雪》（见图），我以为，此作与你的想法似乎有异曲同工之处，摄

影家明知拍摄雪景,应当如何,忌讳什么,可他故意不去表现雪的质感、层次,不去刻划雪的晶莹、酥松,只是极度夸张地表现了黑白两极关系,实实在在地向我们传达了一种新的感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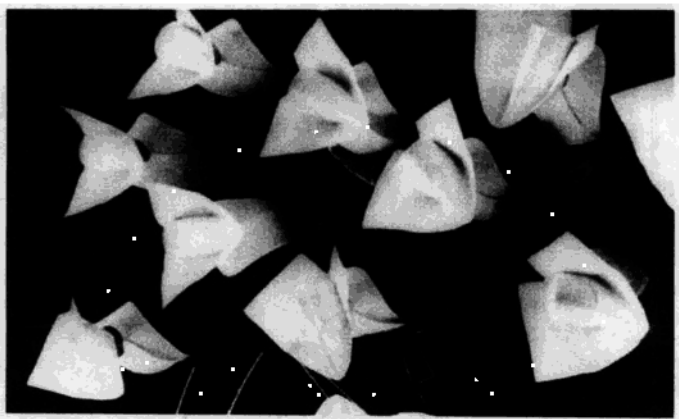


初雪 马毅行摄

“小毕”接过作品,端详一会儿,赞同地说:“如果将雪拍得维妙维肖,狗拍得活蹦乱跳,那肯定瞎了,最多是冬日狗之留影,绝不是什么艺术作品。现在这幅嘛,还有点味道。”

这番谈论引起了我的思考。后来,我翻阅我的中外佳作资料卡,越看越觉得,“明知故犯”不失为一条创意妙计。中外许多摄影家早已做了,只是没如此道出而已。谓予不信,请看:通常情况下,相机镜头不可直接对着太阳,更不应将太阳收进画面(早晚拍日出日落除外),可是不少摄影家明知故犯,在拍摄人物户外活动、拍摄各种场景时,常常对着太阳,甚至让太阳在画面上产生被认为是

“大忌”的效果，结果，作品反倒别具一格。又比如，拍人物，尤其拍正面被同情喜爱的人物，通常不宜俯拍，可是澳大利亚摄影家 D·穆尔的《修女》(见图)恰恰是靠俯拍取胜。修女黑色衣服与暗背景融为一体，而头饰非常突出有趣地在画面中构成极有意味的形式，犹如朵朵鲜花盛开，让人为之叫绝。这方面的例子还有很多。



修女 D·穆尔摄

的确，艺术创造成功的经验和辉煌的历史都告诉我们，任何一种创作模式，都是历史的“一次性消费”。一个艺术家，一个摄影家，只有敢于向既定的束缚挑战，大胆地越“雷池”半步乃至一步，另辟蹊径，去完美地表现一种崭新独特的审美感受，才可能走上通向繁花似锦、崭新天地的希望之途。

【题解】

从创新是艺术的生命这一意义上讲，摄影创意首先要向创新

靠拢，而创新则是实现摄影家独特的感受和发现，向传统挑战，向束缚挑战，甚至向以往的经验挑战，标新立异，“明知故犯”，最终实现自己的意图。





移花接木

才侃了两回，没想到竟有不少人上了心，甚至有人问我总共讲多少次，想先闻为快。更有一些朋友同行来信来电，为我出题目，帮我想点子，主动与我搭伴，支持我侃下去。真是春风不及人意早，未上枝头却入心。

夜深了，我仍十分激动地翻阅一封封来函。当我将这些内容联系起来阅读时，眼睛不由得亮起来，那是多么有趣的文章啊！——用“移花接木”的方法凑成一篇短文来谈关于摄影创意的又一话题——“移花接木”。

A：劳动创造了人，也孕育了万物，人和万物的关系不断构成新的世界。世界是有序的，也是无序的；无序之有序为美，有序之无序则活。“移花接木”则是以无序的形式过渡达到有序的实质目的。把优良品种苹果的枝芽嫁接到野生的梨树的母本上，这既是冲破陈规的对旧秩序的打破，更是迎接新生命建立新秩序的创造。一位又一位移花接木者，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不同的领域，用不同的形式创造着新生命，世界才不致于停滞、单调，生活才放射出新鲜神奇的光彩。一位艺术家，一位真正的摄影艺术家，难道不应该以新的眼光真正读懂“移花接木”这四个字吗？

——一位大学生的来信

B: 尽管对“移花接木”,不同的人站在不同角度会有不同理解,产生不同看法。但是,真正的艺术家从来不忌讳它。就拿写小说来说吧,谁个不练这一手?!伟大的文学家鲁迅就曾说过:“成功的‘人物’描写,决不是单依了某一个人作为‘模特儿’。比方说,要写一个商人罢,应该同时观察十几个同样的商人,加以综合归纳。这样创造出来的‘人物’,一方面固然是‘创造’,但另一方面又决不是‘想当然’的造作。”张三的眼睛,李四的鼻子,王五的嘴,移在一起,接得高妙,便是一个新的创造。当然,孔乙己的破长衫不能穿在鲁四老爷的身上,阿Q的旧毡帽也不能戴到贾宝玉的头上,这样乱移乱接便是无知的乱造。

——一位青年作者的心里话

C: 移花接木,也可看作一种突破。突破是创造力的一种表现,也是推动社会发展的一种动力。记得有位日本商人,他最早经营茶馆生意,尽管丝毫不敢懈怠,但始终惨淡不振,迫于无奈,他决定另辟新路。经过反复思索,他终于想出了一个高招:将能治病的中药与茶叶联姻。他开了个中药茶店。凡来此者,既饮了茶,又可防病治病,两全其美,何乐而不为?于是来客云集,生意红火。据说,这家店的生意越干越大,如今在世界许多国家都有分号,真正实现“生意兴隆通四海,财源茂盛达三江”了。这种被经济学家总结为“组合经商法”的妙计,其实正是大胆的“移花接木”。看来,我们大可不必惧怕移之不当而接之不活,一切神奇的创造只能来自闪现智慧之光的心灵和敢于拥抱新生活的双手。

——一位企业界朋友交来的答卷

D: 摄影是门学问,也是门艺术。就创意摄影而言,必须创,而不只是照。“移花接木”不失为一条创意妙计。当然,它有特定的涵义,即根据自己创造意图将不同形象、意象、符号加以组接,最终形成满意的画面,以传达或表达某种思想、意图,以表现或再现某种印象、感受、氛围。对此,国外早已有过实践。从人像和广告摄影步

入摄坛的比利时女摄影家阿斯特里就曾用类似的手法创作了一批作品，不少作品获奖或被博物馆收藏。她说：“照相机拍下了我所看到的事物，但我真正的工作是赋予我所拍的事物以生命和活力，使其模糊，使其朦胧，使其交织在一起，然后把我的梦想融化在云头……”她用剪贴和迭印的方法，向人们描绘她梦里的世界，创作了出色的被称之为“非现实主义”的作品。1992年第5期的《中国摄影》曾向读者介绍过她的《帮我建筑吧》、《火车不再从这过》、《阿尔贝·爱因斯坦》等作品，从这些超时空打破常规的“移花接木”佳作中，我们仿佛听到了一种呐喊和警告，看到了一种梦幻和神奇。



三山仙子婀娜娟娟 郎静山摄

在摄影创作中，采用“移花接木”之术，在我国更是早已有之。大家熟知的郎静山老先生，正是这样一位艺术大师。他依据中国画理，创作出集锦摄影，从不同时空取一石一木、一鸟一兽、一人一物，按照自己意图进行“集锦”，创作出了许多具有浓郁的中国画般意境的作品，形成了独特的艺术风格，在世界摄坛雄踞一席。在他的作品中，常常出现内地的山、台湾的水、再加上在美国或日本拍摄的云、一切为我所用，天然浑成而意趣无穷。他的《三山仙子婀娜